

证券代码：836653

证券简称：实力文化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批准本次会议。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不设网络投票方式。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00-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653	实力文化	2021 年 5 月 6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齐欣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编制了《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0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

### （二）审议《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编制了《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0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

（三）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1）及《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0）。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需要，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基于 2021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八）审议《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 （九）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信函到达日不晚于2021年5月7日下午4时），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7日上午9时至下午4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吕雁 联系地址：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地盛西路1号数码庄园C座 联系电话：010-80698660 传真：010-80698661 邮政

编码：100124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